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朱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王利伟先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宋华梅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公司董事朱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王利伟先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宋华梅女士、财务总监朱光辉先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1,979,168股、1,030,000股、506,883股和100,000股，分别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11%、0.06%、0.03%和0.01%。

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公司副总裁王利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528%。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今日，公司收到朱江先生、王利伟先生、宋华梅女士的通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分别减持公司股份1,916,675股、30,000股和506,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013%、0.0016%和0.0268%，截至今日，朱江先生、王利伟先生、宋华梅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日期 | 减持均价 (元) | 减持数量 (股) | 减持比例 |
|------|------|-----------|-------------|-------------|---------|
| 朱江 | 集中竞价 | 2022.7.29 | 14.4489 | 1,916,675 | 0.1013% |
| | 合计 | - | - | 1,916,675 | 0.1013% |
| 王利伟 | 集中竞价 | 2022.7.21 | 15.0744 | 1,000,000 | 0.0528% |
| | 集中竞价 | 2022.7.29 | 14.3700 | 30,000 | 0.0016% |
| | 合计 | - | - | 1,030,000 | 0.0544% |
| 宋华梅 | 集中竞价 | 2022.7.29 | 14.4803 | 506,800 | 0.0268% |
| | 合计 | - | - | 506,800 | 0.0268% |

注：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取得及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 (股) | 持股比例 | 股数 (股) | 持股比例 |
| 朱江 | 合计持有股份 | 7,916,675 | 0.4477% | 6,000,000 | 0.317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979,169 | 0.1119% | 62,494 | 0.0033%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5,937,506 | 0.3358% | 5,937,506 | 0.3137% |
| 王利伟 | 合计持有股份 | 4,120,000 | 0.2330% | 3,090,000 | 0.163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03,000 | 0.0583% | 0 | 0.000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3,090,000 | 0.1748% | 3,090,000 | 0.1633% |
| 宋华梅 | 合计持有股份 | 2,027,533 | 0.1147% | 1,520,733 | 0.080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506,883 | 0.0287% | 83 | 0.000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520,650 | 0.0860% | 1,520,650 | 0.0803% |

注：若上表部分合计比例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它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股东相关承诺。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董事朱江先生、高级管理人员王利伟先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宋华梅女士减持计划已完成，本次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财务总监朱光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 124,608,852 股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的总股本为 1,892,740,144 股。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